

《以筆硯作佛事：北宋文字禪運動流衍考》

徐銘謙

國立中央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

「以筆硯作佛事」，典出蘇軾(1037-1101)《東坡志林》，¹蓋用以描述僧人的文士化。這在北宋並不是罕見的情形，可說是確切的反映出當時禪僧能夠舞文弄墨的特點。以北宋禪風而言，凡加入作者個人主觀的創造以為修辭的禪語，即為文字禪。其特殊之處在於對作者或接受者而言，這類禪語通常帶有教育意義、或教學功能的取向。「禪語」，自然是指表達禪境的文字語言，而作者個人主觀的創造，則通常帶有文學的美感。士大夫固然把「文字禪」視為詩作中的禪趣，更多禪僧則是將「文字禪」視為一種禪法，凸顯它以文字作禪事的一面，包括教乘與禪法的一致，表述參禪不廢言詮的立場。後人研究文字禪時，除了探討相關文學理論及著作，大部分更關注其宗教、思想的一面。

一個時代的思潮、普遍的精神，不會只出現在單一的事件或特定的文本中。文字禪這個議題，目前尚欠缺較為宏觀的研究角度，也就是對整個「文字禪運動」的內容作考察，包括其與宋代文化的交流、影響，及其政治、社會之背景脈絡。文字禪，其理念簡言之即以文字作禪事，核心價值則表現在禪教合一，參禪不廢言詮。其內容不限於特定體裁的詩文，或用以參禪、或用以教學、或純粹自我抒發其禪境。從事這項活動的成員很多，北宋禪門各派多有禪僧參加，以文字作禪事在北宋初期便逐漸蔚然成風。在其名稱尚未確定之前，最初主要以公案頌古的形式在北宋引起關注，濫觴可推至臨濟宗汾陽善昭(947-1024)的「先賢一百則」，²他是目前所知宋代第一位製作頌古集、也就是搜集古德公案並以詩句進行評議

的禪師。³此時的「文字禪」名稱雖尚未出現，善昭卻以實踐的方式來陳述自己的理念。有別於此前禪師所作零散之代別語、舉古與拈古，善昭在北宋初期彙整百則公案製作大量頌古，確實是首開先例。

南宋《禪林寶訓》記頌古「始自汾陽，暨雪竇宏其音、顯其旨，汪洋乎不可涯。後之作者，馳騁雪竇而為之。」⁴善昭之後，有雲門宗的雪竇重顯(980-1052)製作大量頌古詩偈，成為較早的附和者之一。北宋初、中期以降，以文字作禪

事的禪風，主要是從行動中表現出來，它並不是先有一套經過深思熟慮的思想理論，再沿著理論架構發展。這種禪風是在禪師們基於相同理念的教學行動下逐漸形成，「文字禪」名稱廣為人知以後，再由後人追溯它的源頭。儘管「文字禪」的定義都是在日後才出現，吾人所資以界定的內容，除了宋代及其後對這種禪風的評述，最主要的仍是由當時禪師的實踐、實作中分析而來。他們共同的理念源於當時社會背景的條件與需求，此又與宋初重視文風、及禪宗的發展相關。中晚唐以後，禪法已經失去盛唐馬祖道一(709-788)古典禪時期的原創性，出現離經慢教的流弊。到宋代不得不有所突破。以當時張揚文風的政治與社會環境而言，禪師從文字中找到參禪的方向，並非難以想像。自此，頌古、拈古等在叢林中大行其道，於禪門內成為常見的教學媒介，許多禪師留下大量相關著述，相應的文本如禪僧語錄、公案集、燈錄等亦陸續流行開來。如果禪境可以藉由唐禪的棒喝達到傳承目的，文字也不過是另一種形跡。此後在宋代除了

公案集之外，普遍流行的各家禪僧語錄、燈錄中，也都包含大量的公案頌古。隨著宗派勢力的消長，各家生產的公案語錄數目亦隨之起伏。而這些禪門公案的流行，又逐步進入士大夫的文藝活動中。可以說，整個文字禪運動的流行，是以公案作為最主要的脈絡。

宋初官方的重視文風，促使禪文化在政教關係下不得受之影響。文風鼎盛的特徵之一，就是士大夫群體的崛起，這也跟宋太祖以來不輕殺大臣、言官的作法有關。而佛教在宋初就與王室頗有淵源，太宗、真宗的宗教信仰更有利於佛教發展，如譯經院的設置、僧尼人數的成長、促進佛教文本的流通……等等。在上位者推動，底下的文人士大夫自然有更多機會接觸佛教、閱讀釋典。有些文士成為譯經潤文官，有些文士則成為中央僧官考試的命題者。佛教不得不接受官方的右文策略，固然因此令部分士大夫更親近佛教文化，但是另一些嚴於夷夏之防的士大夫卻也在北宋古文運動中伺機而動，藉由不同動機的排佛主張——或起於民族意識、或源於國家經濟問題，企圖徹底排除佛教成為中國傳統文化的一份子。只是，這樣的企圖心正透露出那些排佛文人如臨大敵的心態。從各種層面上來說，佛教確實在宋代具有強大的影響力與感染力，特別是禪宗。因此在儒禪互動交鋒的局面下，除了令一些文人變成居士、一些禪僧變成文士之外，也使禪宗滲進更深層的中國文化裡頭。儘管北宋晚期一度有徽宗揚道抑佛的措施，但是此期的禪學卻正是大師輩出之時。

宗教自有其神話敘事、儀式倫理……等根源性的、或不可挑戰的一面。然而它們終究要落實到物質層面，融入社會制度之中，才有其現實發展的討論空間。自北宋張揚文風，發達的印刷術成為各類文本傳播的基本物質條件之一。禪門語錄、燈錄，包含著大量公案，在兩宋風行於禪徒與文士之間，而這類記載或評述公案、帶有教育意義的以文字教禪的

禪籍，正是文字禪最主要的文本。與唐代禪師不同，宋代禪師自覺的留下語錄著作，紛紛延請文士為其寫序，不但擴展讀者群，也為彼此贏得更好的名聲。這一方面促進禪文化與士大夫文化的交流，使禪宗在宋代更加的中國化、聖典化，也使禪僧愈趨近於文人。與此同時，由於文字禪的流行造成公案語錄類禪籍在宗門內外傳播，這種禪風隨著時代文化的發展，又與宋代其他文藝活動交融在一起，進而出現各種載體，如宋代詩學、書畫之論與茶文化。

在詩禪關係中，宋代文人以詩談禪是很常見的，這是由於學詩與參禪都需要「妙悟」的發生。當時公案中的活句思想也被引入到詩學理論中，若能參透詩句所隱含不可說破的言外之意，以當時的審美判斷而言是殊勝的。⁵而宋人書論尚意，把禪門公案中的「句中有眼」引申為書法中的「字中有筆」，在墨跡之外追求筆意，此又與畫論中不貴形似，捕捉物外之形的情況相類，跟當時公案禪機出入士大夫文化有直接的關係。在茶文化的部分，所謂「茶禪一味」的源頭，經常被追究到北宋晚期臨濟宗圓悟克勤(1063-1135)寫給弟子的印可狀。印可狀的內容除了嘉勉弟子證悟禪源，亦藉題以文字作禪事，留下帶有教育意義的禪文字，形成文字禪的文本之一。而在當時因文字禪風尚大為流行的各種公案集、燈錄，也記載許多茶事，亦成為後人研究宋代茶文化時所不可忽略的文本。

上述那些宋人較具代表性的文藝活動，雖然並非皆以禪悟為最終目標，還必須考量參與者個人經驗、信仰……等不同因素，但是公案話頭確實成為在這些文化活動中經常被運用的禪機。不過，由於當時文本裝幀方式的改變，從卷軸式進步到冊本式，利於禪師考據公案典奧，竟不意造成禪徒致力鑽研公案文本而於禪境無所得。南宋以後出現的「默照禪」與「看話禪」，正是要對治這樣的流弊。當學人未能於文字中參悟，徒然記誦公案語錄，禪機便流於浮光掠

影，文字也不得不變成口頭禪的文本形式。南宋初的默照禪，重新回歸坐禪傳統，要求禪徒必須放棄在文字上做工夫，靜坐默究，澄慮證空。只是若禪徒能夠假文字之形式以自稱了悟，同樣能夠假靜坐之形跡以掩飾其實無所得。看話禪的出現，一方面要撕裂這樣的偽裝，另一方面仍然是起於對禪徒鑽研文字的不信任。是故大慧宗杲(1089-1163)雖示徒以公案話頭，然參看話頭的目標並不在話頭本身，而是超越於話頭之上的正法眼藏。這固然是對文字禪的反動，但是公案話頭、活句仍是看話禪理論的內涵之一，終究帶著辨正關係而未嘗完全捨棄北宋文字禪的餘緒。

由上述可知，若以一個時代的運動而言，「文字禪運動」雖未在宋室南渡後即告終結，卻也在之後逐漸、慢慢地收聲，南宋尚有其餘緒，宋代以後則沒有所謂的「文字禪運動」引領時代禪風。不過，若是以「文字禪」這種禪法本身來看，則不能斷言其生命何時終結。自北宋以文字作禪事之風起，至南宋又出現許多文人化的禪僧與禪詩文集，明代以後還能見到文字禪的流風餘韻，甚至還有一篇題為「文字禪」的輯稿出現。可以說，只要禪人曾試圖藉由文字經教來參禪，或以之接引學人，那麼，儘管它的規模不能再稱作「運動」，「文字禪」這個禪法卻仍然保有其生命。

1. 「秀州本覺寺一長老，少蓋有名進士，自文字言語悟入，至今以筆研作佛事，所與游皆一時文人。」詳見[宋]蘇軾：《東坡志林》(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8年1月，5刷)，卷2，頁40。原作「以筆研作佛事」，「研」同「硯」，今習作「硯」。
2. 出自善昭〈都頌〉，載於其所選公案百則之後，作為總結。詳見[宋]楚圓：《汾陽無德禪師語錄》(臺北：新文豐，大正藏本，冊47)，卷中，頁613。
3. 早期德國學者杜默林(Henrich Dumoulin)對於善昭有一個誤解，他認為中國最早的公案集是由善昭寫成，且善昭所創作的那些頌古詩句也被包含在他的公案集中，因此可說是中國文學上第

一個意義重大的公案集。詳見 Henrich Dumoulin, *Zen Buddhism: A History*, vol.1 of *India and China*, trans. James W. Heisig and Paul Knitter (New York: Simon & Schuster Macmillan Press, 1994), 246, 230. 然而，五代南唐已有《祖堂集》問世，《景德傳燈錄》亦記法眼宗雲居道齊(929-997)「著語要、搜玄、拈古、代別等集盛行諸方」，詳見[宋]道原：《景德傳燈錄》(臺北：新文豐，大正藏本，冊51)，卷26，頁428。可知善昭不是第一個搜集公案的禪師。不過，在未見新的史料證據之下，僅以宋代而論，善昭之前，同時代的道齊也沒有製作「頌古」。遑論道齊之作今皆亡佚，未詳其體製規模，即便一時「盛行諸方」，恐怕也不如善昭頌古流傳普遍。綜上所述，善昭之製作頌古，在北宋文字禪發展中確實具有首開先例的意義。

4. 此為兩宋之際臨濟宗已菴道顏(1094-1164)所言，詳見[宋]淨善：《禪林寶訓》(臺北：新文豐，大正藏本，冊48)，卷3，頁1033。
5. 如惠洪〈荆公東坡句中眼〉：「造語之工，至于荆公、東坡、山谷，盡古今之變。荆公曰：『江月轉空為白晝，嶺雲分暝與黃昏。』又曰：『一水護田將綠遶，兩山排闥送青來。』東坡〈海棠〉詩曰：『祇恐夜深花睡去，高燒銀燭照紅妝。』又曰：『我攜此石歸，袖中有東海。』山谷曰：『此皆謂之句中眼，孝者不知此妙語，韻終不勝。』」「孝」乃「學」之異體字。詳見[宋]惠洪：《冷齋夜話》(京都：臨川書店，2000年10月，禪學典籍叢刊本第五卷)，卷5，頁784-785。所謂「袖中有東海」、「夜深花睡去」……等，或擬人、或誇飾，皆詩人造語之妙，然此妙又無法可循，難以用常理揣度，具有詩人的弦外之音、言外之意，跟禪門活句機鋒可以說是異曲同工的。